

人類學與民族學百年學術發展

黃樹民（中央研究院院士、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所長）

一、前言

人類學是以人爲研究對象的一門學科，其內容廣泛，不但包括人類的生物性、社會性與文化創造能力的發展，同時也涵蓋世界各地的不同族群與其文化，以及和人類血緣相近的靈長類。在當代社會科學基本學門中，人類學（包含民族學）與心理學、社會學頗爲相似，其歷史不長，只有一百多年。但此三學門的發展，對現代人建立其自我理解，卻有無可比擬的重要性。由於這些學門的發展，今天我們才能對一些與人類切身相關的存在問題（existential problems），勾勒出較明確的全貌和認識，如人類的起源、人與非人類生物（尤其是其他靈長類）之間的關係、影響人類行爲的生物與文化因素、生活方式與行爲之間的關係、人類聚居的組合形態、人類社會與文化的變遷等。同時也由於這些學門對建構當代人的生活所具關鍵性的重要地位，它們也成爲歐美許多大學教育中的基礎核心課程（gate-keeping courses 或 capstone courses）。

回顧過去一百年來人類學與民族學在中華民國的發展，可大略分爲三個階段：第一階段的三十八年可稱之爲「萌芽期」（1911-1949）。此期中國學術界開始接受歐、美、日本人類學與民族學的概念、研究議題、與研究方法，將之移植到中國境內，作爲分析、解釋相關現象的框架，並做出一些修正。第二個階段的三十八年可說是「復原期」（1949-1987），這個時期的特色是1949年多位大陸人類學及民族學者，隨國民政府遷移來臺後，開始推動本地人類學、民族學的教學及研究工作。完

整的大學本科教育，包括碩、博士學位的授予，亦於此時期內漸趨完善。第三階段的二十四年可稱之為「多元發展期」（1987-至今）。隨著臺灣當局在政治上的解嚴，學術界對社會參與的熱忱大幅提升。反映在人類學及民族學上變化，則是帶入新研究的動力，將對當代原住民與弱勢團體的關注，轉為新的研究議題，發展出更為多彩多姿的學術成果。

在正式進入本文主題之前，須簡單說明何以本文將人類學與民族學並列，視兩者為孿生的兄弟學門。其主要原因是，19世紀時歐美各地的學術發展軌跡並不完全相同。不但相關學術名詞定義不同，也採用不同的學科分類。簡單地說，早年歐陸學界大多將人類學（anthropology）定位為研究人類生理及生物特質的專業，包括比較人體解剖學（comparative anatomy）、靈長類學（primatology）、人體測量（anthropometry）、種族演化與分類學（racial evolution and taxonomy）等，而將研究當代不同民族與文化的學科稱為民族學（ethnology）。除此之外，歐陸學界也大都將歷史考古學（historical archaeology）或史前考古學（prehistorical archaeology）安置在歷史學系或藝術史的學門中，而語言學則安插在文字學或歷史語言學中。這種學科分類法，在19世紀時已普遍見於歐陸各國。

不過，19世紀末美國人類學在鮑亞士（Franz Boas, 1858-1942）的大力鼓吹下，另闢蹊徑發展出「全觀式人類學」（holistic anthropology），其下包括四個分支：生物人類學（亦稱體質人類學，即前述歐陸學界定義的人類學）、考古學（史前考古為主，晚近又加入民族考古學 ethno-archaeology）、語言人類學（以結構語言學為主，不包括歷史語言學），以及文化人類學（或稱社會—文化人類學）。歐陸的民族學大約相當於美國的文化人類學。這個新的學科定性與四分支法，隨著美國在20世紀50年代躍登世界霸權舞臺後，也逐漸被歐陸學界所採用，取代原有的學門分類。時至今日，歐洲學界已大抵不使用民族學一詞（除俄羅斯及前蘇聯加盟國外），也鮮有學院機構授予民族學的博士學位。不過，由於早年中國人類學發展曾受歐陸民族學影響至深，除了在早期學術發展過程中造成流派之分外，對近代學門之間的發展都有直接、間接的影響。至今臺灣仍有少數學者從事傳統定義下的民族學研究。而創立之際以「民族學」為名的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雖在實質上已轉型為人類學研究為主，但仍保留原名。此外，由於「考古學」在《中華民國百年學術發展》文集中已另有臧振華教授專文論述，本文中便略而不贅。

二、萌芽期（1911-1949）：西學東漸下的人類學與民族學

人類學與民族學毋庸置疑地都是根基於歐美社會為主的西方學術思潮發展，所衍生出來的專業知識體系。其所使用的概念、方法、研究議題與終極關懷，其實都有特定的文化背景與脈絡。當這些新名詞、觀點、問題，與其背後所包含的價值觀、意識形態及信仰，在二十世紀初被引進中國這樣一個截然不同的社會文化體時，必然會經歷複雜且漫長的轉介、吸收、解釋、消化與重新詮釋的過程。在此時期，中國學界除了直接從歐美借取學術觀念與教材外，也間接得益於更早西化的日本。我們今日所使用多種源自西方的學術專有名詞，如「民族」、「社會」、「經濟」、「政治」等，都是借自日文的翻譯。正是由於這種多重來源的影響，使得人類學、民族學的早期發展非常多元。只有通過細緻的梳理分析，才可能了解學者所做的修正，以便理解日後此學門在中國及臺灣的演變。

1. 歐美中心主義（Eurocentrism）與人類學、民族學的發展

19世紀中葉人類學與民族學會在歐陸發展成為顯學，並非一個突發事件，而是多個特定歷史條件交會所形成的結果。造成此一學術發展的第一個歷史條件，就是19世紀初工業革命後，歐洲國家已進入後代史學者所稱的「帝國主義時代」（The Age of Imperialism）。他們以建立海外殖民地的方式，尤其是在非洲與亞洲大陸，進行全球性的資源掠奪。歐陸列強在開拓殖民地並進行實質統治時，必然接觸諸多不同背景的民族，以及他們獨特的語言、生活方式、生理特質、宗教信仰、風俗習慣等。了解這些不同民族、群體的特色與差異，不但可提升殖民地統治的行政效率與經濟效益，在意識形態上，同時也能夠建構一個白人至上的基督教宇宙觀，以辯解殖民統治的合理性與必然性。在「上帝、財富與榮耀」（God, Gold and Glory）這「三G」的驅動下，歐陸的民族學自是應運而生。

19世紀下半葉歐陸推動人類學、民族學發展的第二個歷史條件，是生物學的快速發展。尤其是1859年達爾文（Charles Darwin, 1809-1882）的《物種原始》（The Origin of the Species）發表後，他的生物進化論（biological evolutionism or evolutionary biology）迅速取代了其他的生物學論點，而「優勝劣敗，物競天擇」

也成為解釋不同民族文化發展的社會法則。以「種族中心主義」為主軸的社會進化論 (social evolutionism) 雖然在此之前已被社會學者如斯賓塞 (Herbert Spencer, 1820-1903) 提出，但直到達爾文的生物進化論出現，才為社會進化論提出強有力的支援。當時諸多社會進化論 (包括馬克思主義在內)，為劃分民族優劣的進化階梯論提供了合理化的平臺。

19世紀第三個直接影響到歐陸人類學、民族學發展的特殊歷史條件，是「民族國家」(nation-state) 的興起。歐洲民族國家興起前的帝國時代 (the age of empires)，區隔境內人群的標準大多是參照其社會屬性，如貴族 / 平民 / 奴隸、基督徒 / 異教徒、城市自由民 / 鄉村農奴、征服者 / 被統治者等。民族國家的出現，卻將另一種難以界定的文化屬性——「民族」——提升到至高無上的地位，成為嶄新的自我認同標籤，以區隔「他者」。將文化、民族與國家主權包裹在一起，做為自我解放的終極訴求，到20世紀初已成為國際政治發展與紛爭的主要關鍵議題。雖然在19世紀末、20世紀初人類學、民族學在這三重力量的交會衝擊下已成為歐洲學術思想界的新顯學，但什麼是民族？如何界定一個民族？民族是否就等同於文化（或國家）？或全球到底有多少個民族？卻是各方學者始終無法回答的問題。雖然民族這個基本概念在學術上仍是混沌不清，但民族主義的興起，卻不幸印證了盧梭 (Jean Jacques Rousseau, 1712-1778)：「民族主義就是現代文明中的野蠻主義 (Nationalism is barbarism in civilization)」的悲觀論斷。

2. 萌芽時期的啓蒙者：蔡元培、李濟、凌純聲等

對20世紀初中國學術界的菁英而言，中華帝國的終結已是指日可待，西學的浪潮也為憂國之士帶來嶄新的明燈與方向。此時歐洲傳來的人類學、民族學，不但提供新的知識典範、觀念與方法來填補傳統國學的缺陷，並能滿足當時轉型社會中許多政治、社會方面的訴求。譬如，民族主義的訴求為提倡政治革命的政黨（如中國國民黨），提供合理化的說詞。對殖民主義、帝國主義的抗拒，引導部分知識菁英無條件接受科學主義的優越性，並採納社會發展的進化階段論，成為後日馬克思主義的吹鼓手。日本明治維新成功後加入歐洲殖民帝國的行列，刺激了另一些學者的好奇與想像，因而提出法西斯式的富國強兵的現代化主張。此時許多重要

學者，包括梁啟超(1873-1929)、嚴復(1854-1921)、章太炎(1869-1936)、劉師培(1884-1919)、林紓(1852-1924)等，均參與將人類學(當時亦有稱之為人種學)及民族學的觀念或論著介紹或翻譯到中國，廣為傳播，可說已為其後人類學、民族學的發展奠下基礎。

不過真正接受西方學院式嚴格科班訓練，然後實際推動人類學、民族學研究及教學工作，還要等到下列學者留學返國後，才正式開展：蔡元培(1868-1940，1907年赴德國萊比錫大學留學)、黃文山(1895-1982，1922年赴美留學，1927年哥倫比亞大學碩士)、李濟(1896-1979，1918年赴美國留學，1923年取得哈佛大學博士)、馮漢驥(1899-1977，1931年赴美留學，1936年取得賓州大學博士)、潘光旦(1899-1967，1922年赴美國留學)、吳文藻(1901-1985，1923年赴美，1929年取得哥倫比亞大學博士)、林惠祥(1901-1958，1927年赴菲律賓大學留學，獲人類學碩士學位)、劉咸(1901-1987，1928年赴英國牛津大學進修)、凌純聲(1902-1981，1926年赴法國留學，1929年巴黎大學博士)、楊成志(1902-1991，於1930年赴法國留學，1934年巴黎大學博士)、何聯奎(1903-1977，1928年留學法國巴黎大學)、衛惠林(1904-1992，於1919年赴日本早稻田大學留學，1927年轉赴法國巴黎大學留學)等。這些第一代學者返國後，陸續投入研究機構的建制、開展研究工作、規劃教學學程，及培養研究人員後，國內人類學、民族學學門的發展才逐漸蔚然成風。

這些國外留學返國，投入人類學與民族學的教學及研究工作的第一代學者，很快地發掘研究題目，組織研究團隊，培養出一批傑出的研究夥伴、助理與學生。並在很短的時間內，就讓他們參與甚至主持重要的研究計畫，為早期的人類學與民族學研究增加重要的生力軍。其中包括：芮逸夫(1898-1991，1927年東南大學外語系畢業，1930年受聘於中央研究院後，與凌純聲合作研究畬族、苗族)、商承祖(1900-1975，與凌純聲共同研究松花江的赫哲族，1931年赴德留學，取得博士學位)、吳金鼎(1901-1948，初隨李濟從事考古研究工作，1933年赴英國留學，倫敦大學博士)、方國瑜(1903-1983，從趙元任、李方桂學習結構語言學，研究納西文)、馬長壽(1907-1971，中央大學畢業，從事大涼山地區的彝、藏等民族研究)、江應梁(1909-1988，中山大學研究院碩士，師從楊成志)。這些發展，再加上此時陸續回國的新科博士，如許烺光(1909-1999，1937年赴英留學，倫敦

大學博士)、費孝通(1910-2005, 1936年赴英留學, 倫敦政經學院博士)、林耀華(1910-2000, 1928年進燕京大學隨吳文藻讀社會學, 1936年赴美, 取得哈佛大學博士)等, 使得人類學與民族學的團隊日益壯大。

在20世紀初期中國人類學、民族學草創之際, 另有一個重要的推動因素就是國外學者來華做短期的訪問、講學, 直接與中國學界的菁英對話。例如, 1918年美國實證主義教育家杜威(John Dewey, 1859-1952)來華講學直至1921年, 催化了中國的教育改革。1920年英國哲學家羅素(Bertrand Russell, 1872-1970)來華講學超過半年, 其自由主義思想在中國思想界引發重大波瀾。1932年燕京大學邀請美國著名社會學者柏克(Robert E. Park, 1864-1944)來華講授社區研究方法與人文區位學, 引導人類學、民族學者關心當代社會議題, 如勞工、娼妓、監獄等。又如1935年英國社會人類學大師雷德克利夫—布朗(A.R. Radcliffe-Brown, 1881-1955)到燕京大學開授「比較社會學」一課, 將結構功能派的理論帶到中國。

但對人類學、民族學更有直接影響的是幾位長期來華參與研究、教學工作的外國學者。其中最重要的是俄羅斯人類學者史錄國(S. M. Shirokogoroff, 1887-1939, 巴黎大學人類學博士)。他曾於民國初年在西伯利亞與中國東北, 針對通古斯人從事體質人類學的調查。蘇聯1917年十月革命後, 他流亡到中國, 終其一生在各大學教學及從事研究工作, 如中山大學、清華大學、廈門大學、燕京大學、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等, 培養出諸多重要的人類學、民族學者, 如費孝通等。於此同時, 美國基督教新教各教會也派遣許多牧師到中國傳教, 其中亦不乏人類學者。如1915年上海滬江大學聘任基督教浸信會傳教士葛學溥(Daniel Kulp II, 1888-1980)擔任新設的社會學系系主任。葛學溥除介紹著名西方人類學者如摩爾根(Lewis Morgan, 1818-1881)、泰勒(Edward B. Tylor, 1832-1917)等的觀點外, 並在1918年率該系潮州學生在廣東潮安縣歸湖鎮鳳凰村從事田野調查。其後出版《華南鄉村生活：家庭主義的社會學》一書, 開農村研究之先河。另如葛維漢(David Crockett Graham, 1884-1962), 原為美國基督教浸信會派駐川西的傳教士。他後來回美國芝加哥大學取得人類學博士後, 再回四川任教於華西協和大學, 教授文化人類學與考古學, 對西南地區人類學、民族學的發展, 有難以估計的貢獻。

3. 學科的建立、典範、與學術積累

民國初年人類學、民族學開疆拓土時期最重要的發展成果，除了人才的發掘和培育外，便是學術機構的建立。這對學門的專業化、實際研究工作的開展、人才培育、學術累積等，都具有關鍵性的影響。例如，蔡元培在1917年出任北京大學校長後，就在哲學門通科（有如臺灣現在大一、大二的通識教育）開設人類學課程。當蔡元培於1928年出任中央研究院院長後，即在社會科學研究所內成立民族學組，並兼任組主任。同時也在歷史語言研究所下設人類學與民物學組、考古學組，後者由李濟出任組主任。不過到1934年中央研究院遷往南京並進行改組後，民族學組則從社會科學研究所劃歸為史語所的人類與民物學組，並改名為人類學組，由剛返國的人類學及統計雙修之學者吳定良出任主任。吳定良（1893-1969）是英國倫敦大學的人類學、統計學雙科博士，對中國體質人類學的發展有重要的貢獻。自是以後，人類學與民族學在中華民國的成長，就與中央研究院的發展息息相關。1949年國民政府撤退到臺灣後情形更是如此。這留待第三節再詳細說明。

民國初年所開設的人類學、民族學課程，由於教和學雙方人數均少，所以未能單獨構成系、所，而將課程與研究人員安置在相關的單位，如歷史學、哲學，或社會學中。例如1916年武昌高等師範學院就將人類學課程設置於史學部中。又如1927年傅斯年（1896-1950）在廣東中山大學成立語言與歷史研究所，其下就包括人類學、民族學組，並招收研究生。有些學校則將人類學、民族學的課程安插在社會學系。1915年上海滬江大學成立社會學系，即有人類學相關課程。1927年南京中央大學設社會學系，也包括人類學方面課程。另如1928年清華大學就將其社會學系改為社會學與人類學系，將人類學課程正式納入大學學程中。不過真正在大學部設置人類學系，要留待抗戰勝利以後，由上海暨南大學、杭州浙江大學、北京清華大學等三校於1947年先後正式掛牌設系，招收大學部本科生。次年（1948）廣州中山大學也倡議成立人類學系。不過此時國共內戰漸熾，教學研究工作愈感困難，其實際效益便難以彰顯。

另一與學科發展密切相關的是專業學會的成立。但要成立專業學會，則需等到相關學者、研究人員人數超過一定基限（critical mass）之後才有可能。與社會學、

心理學比較起來，人類學、民族學的教學研究人員相對較少，因此要較長的時間才有可能成立學會。1934年夏季，由凌純聲、何聯奎、衛惠林、黃文山、孫本文(1891-1979)、徐益棠(1896-1953)、胡鑒民(1896-1966)、邱長康(1900-1960)等發起，召開「中國民族學會」籌備會，擬定學會章程草案，並訂定學會的宗旨是以研究中國少數民族及其文化為主。同年12月，中國民族學會正式在南京中央大學中山院成立，推舉何聯奎、黃文山、孫本文早期人類學、民族學在中國大陸的發展，由於知識典範輸出與輸入地區具備不同的歷史與社會條件，混揉交錯下產生出下列兩個特色，茲分述如下。第一，歐洲民族學、人類學具有強烈的進化論色彩。此時國內學者雖不完全贊同進化論，但接受某種「進步」(progress)觀念的歐陸民族學，在當時受到許多學術菁英的歡迎。這些具有不同程度的種族中心主義論述(racism)，包括當時流行的各種社會進化論，給了民族主義浪潮席卷下的中國學界一個機會，回答當時學術界的幾個核心社會議題，例如：漢民族的起源為何？漢民族與周邊少數民族有何關係？西方帝國主義與殖民主義籠罩下的漢民族，應如何自我界定其生存與地位？如何建構新的「國族」觀念，以符合當代「民族國家」的要求？如何從「進步」的社會發展論述中，找出漢民族與其兄弟民族走向現代化的目標？諸如此類的問題，成為當時考古學、民俗學、民族學，及社會學所關心的研究重點。此時更由於帝國主義的侵略日益加緊，學術發展與國家救亡圖存的雙重需要密切結合，更進一步發展出具有中國特色的「邊政學」與其相關的學會。這可說是當時特殊歷史條件下的學術發展。

學術發展受特定歷史、政治條件所左右，並非中國獨有之事。美國人類學者長期參與美國內政部下「印第安事務總署」(Bureau of Indian Affairs)的研究、規劃與管理工作，便是一例。另外如英國人類學者 E. E. Evans-Pritchard(1902-1973)受英埃蘇丹殖民政府所託，於1930年代到南蘇丹尼羅河上游研究努爾人(Nuer)，更是眾所周知。1928年國民政府成立「蒙藏委員會」，就是要將當時俄、英窺視、亟欲侵占的蒙古與西藏兩個地方的事務，提升到超部會之上的行政機構，以表重視。蒙藏委員會下設有調查室，收集兩區的地方資料。除長設機構外，委員會還設有學術研究會及邊疆政教制度研究會(1932年成立)，聯繫各研究機構之學者。另外委員會還開辦蒙藏學校與研究班，培養邊政幹部與研究團隊。1928年清華大學成立「邊疆研究會」，由該校教師如馮友蘭(1895-1990)、翁文灝(1889-1971)、朱希

祖(1879-1944)、張星烺(1889-1951)、楊振聲(1890-1956)等發起組成，主要從民族史與歷史上的邊區政策等角度，討論當代邊疆問題。這種從民族史、邊區制度史的角度來研究中國少數民族，成為當時諸多歷史學者找到切入時政議題的著眼點。1936年燕京大學在顧頡剛(1893-1980)、馮家升(1904-1970)、梁思懿(1914-1988)等教授的倡議下，成立「邊疆問題研究會」，推動邊區研究的熱潮。不過，全國性的「中國邊疆學會」遲至1941年才正式成立。人類學、民族學的發展，與民族主義、愛國主義的浪潮密切結合，到抗戰時更達到頂峰。這完全可說是特定歷史條件下的產物。

第二，由於來自西方學術知識典範的差異，造成人類學、民族學學界不同流派的差別。譬如，前述以歐陸為主的民族學，影響中國許多關切歷史發展、民族生存、國族建構、邊疆安靖等鉅觀貫時性(diachronic)研究興趣的學者。他們以中央研究院為中心(當時中央研究院在南京)，推動相關的研究工作，形成所謂的「南派」或「歷史學派」。這些學者雖然以留學歐陸的民族學者為主，如蔡元培、凌純聲、衛惠林、何聯奎等，但也有例外。如李濟雖是美國哈佛大學體質人類學博士，但回國後在中研院改行從事考古學研究工作，因此也成為南派的主流學者之一。

與上述取向相異的是以美國留學歸國的學者，如潘光旦、吳文藻、林耀華，加上稍後留英歸國的費孝通、許烺光等。他們強調以微觀的實證研究方法，處理當代社會的具體問題，而不拘泥於宏觀的歷史發展或社會演化階序。這些學者以燕京、清華大學為中心，參照美國社會學者柏克(Robert E. Park)所引進的社區研究方法，運用英國社會人類學大師雷德克利夫—布朗(A. R. Radcliffe-Brown)的結構功能派理論，試圖解決一些迫切的現時性(synchronic)的議題。他們被稱為「北派」或「功能派」。由於他們關切當代社會問題，較常批評時政，易於成為當政者眼中的異議分子。這也是何以在1949年國民政府撤退到臺灣時，北派的人類學、民族學者皆未隨行。對其後臺灣人類學、民族學的發展有很大的影響。

4. 西南少數民族研究與民族國家(nation-state)

1937年抗日戰爭揭幕，沿海的學術機構與大學紛紛遷往內地，躲避戰火。如中央研究院所屬幾個研究單位就在1937年8月從南京經長沙移至昆明，並於1940

年再度避遷四川南溪縣李莊。同樣地，清華大學、北京大學與南開大學也在抗戰開始時，逐漸往內陸遷移，先在長沙合組臨時大學，後又因1937年底戰事迫近長沙，全校再西遷轉往昆明，並改名為西南聯合大學，簡稱「西南聯大」。當時該校聚集國內學術界菁英，學生超過3000人，為抗戰時期的學術重鎮。而南京的中央大學與金陵大學、上海的復旦大學、山東的齊魯大學等亦均遷校至四川。廣州中山大學也於1938年遷往雲南。1937年抗日戰爭爆發後，平、津被日本侵略軍占領，北平大學、國立北平師範大學（即現在的北京師範大學）、國立北洋工學院（原北洋大學，即現在的天津大學與河北工學院）三所院校於9月10日遷至西安，組成西安臨時大學。1938年太原失陷以後，西安臨時大學又遷往陝南，改稱為國立西北聯合大學。同年7月，教育部指令西北聯大改組為西北大學、西北工學院、西北師範學院和西北醫學院。由於此時主要研究機構與大學皆西遷的結果，更加強了中國西南與西北的少數民族研究。

對日抗戰期間的學術研究工作，自然是在鞏固大後方、團結各民族、一致抵禦外侮、提升落後民族文化的民族主義旗幟下進行。這種環境，對人類學、民族學的發展在時空上都提供了良好的時機。正如芮逸夫教授所稱：「大家面對西南和西北的邊疆問題，深知民族的因素至關重要，邊民文化的落後，亟待提高。」（芮逸夫 1951：252）譬如教育部在1939年頒布的大學各院系的必修、選修課程中，就包括人類學、民族學、邊疆社會學等。至於少數民族地區的實際田野調查，更是遍布西南各地，如苗、瑤、彝、羌、麼些、嘉戎、仲嘉等，及西北的回、藏、蒙古等民族。參加的學者包括芮逸夫、凌純聲、林耀華、吳定良、馬長壽、方國瑜、胡慶均、吳澤霖、徐益棠等。

此時另一重要的發展，是1944年於中央大學成立邊政學系，其下設蒙古、維吾爾、西藏文史三個組，由凌純聲出任系主任。任課教授包括衛惠林、董同龢（1911-1963），及兼任教授芮逸夫等。同年，西北聯合大學也設立邊政學系，出任系主任的是王文萱教授。系內也包括楊兆鈞（1909-2003）及鄭安倫兩位副教授。該系甫成立，楊兆鈞即率領西北大學邊疆考察團，赴青海循化與甘肅拉卜楞寺從事田野調查。

如同人類學南派，以燕京、清華為首的北派，也在抗戰期間轉往西南發展。吳文藻於1938年應雲南大學之聘，到該校成立社會學系。此時，從倫敦返國的

費孝通也參與此新設之系。1939年吳文藻得到美國洛克菲勒基金會的資助，成立雲南大學—燕京大學社會學實地調查工作站，並於1940年設在昆明郊區的呈貢魁閣。在此工作的學者包括張子毅(1917-1987)、田汝康(1916-2006)、史國衡(1912-1995)、谷苞(1916-)、王康(1919-)、方國瑜等，兼職的有林耀華、許烺光、李有義(1912-)、瞿同祖(1910-2008)、胡慶均等。他們從當前社會發展的角度為切入點，討論具體的社會問題與解決之道。對於一些不合時宜的政策，他們也提出批評及改進的建議，因此常為當道者視為異議分子。由於這些多重的原因，更加强了人類學北派選擇在1949年時留在中國大陸，不願隨國民政府來臺。

三、臺灣的人類學與民族學發展（1949-1987）

直接影響戰後臺灣人類學、民族發展的因素有二，其一是日本殖民政府統治臺灣五十年（1895-1945），所累積下來系統蒐集的地方知識，包括原住民與漢民族的各種風俗、習慣調查，以及在臺北帝國大學所做的初步學科建設。其次是1949年，國民政府從大陸撤退時，跟隨來臺的人類學、民族學者，直接投入研究教學工作，在臺灣培養出新一代的學門繼承人。底下就此兩方面的發展分開討論，以了解其後的影響與發展。

1. 殖民主義的影響：日據時代的人類學與民族學

日本殖民政府在1895年占領臺灣後，就模擬歐洲殖民帝國的作法，準備將臺灣打造成日本帝國的特殊農業資源生產地，尤其是米、糖、樟腦與茶。為能有效控制此新取得的殖民地，以及將殖民地的人民轉化為帝國的順民，此時有必要先了解當地的民情、風俗、社會組織、習慣法等。例如，1897年東京人類學會即曾委派幾位學者隨軍隊赴臺灣考察，包括田代安定(1856-1928)、伊能嘉矩(1867-1925)、鳥居龍藏(1870-1953)等。其後殖民政府於1901年（明治33年）成立「臨時臺灣舊慣調查委員會」，由總督府的民政長官後藤新平(1857-1929)為會長。另外則聘請京都帝國大學的岡松參太郎(1871-1921)、和織田萬(1868-1945)兩位教授主持臺灣舊慣調查。該委員會的工作分為兩方面：其一，是研究臺灣漢民族的歲時節慶、

鄉規民約與相關的民間習俗等。其後當1908年日本殖民政府為慶祝臺灣縱貫鐵路完工，建立臺灣省博物館以資紀念，也開始蒐集原住民標本。在1909年，當對臺灣漢民族的研究接近完成時，則決定大力開展對臺灣原住民（當時稱為高砂族）的民族誌調查，由小島由道、佐山融吉等推動。臨時臺灣舊慣調查委員會的工作，前後長達20年，完成的著作包括《清國行政法》、《臺灣私法》、《番族調查報告書》（8冊）、《番族慣習調查報告書》（五卷八冊）、《臺灣番族圖譜》等，為後世留下許多珍貴的民族誌歷史資料，建立未來臺灣人類學、民族學學者的研究起點。臨時臺灣舊慣調查委員會於1919年調查工作告一段落後，正式宣布結束並裁撤。

1928年日本殖民政府建立臺北帝國大學，是為日本帝國的第十所帝國大學。在此大學的文科設有「土俗人種學」講座，以臺灣原住民的體質與文化為研究對象。此研究室的負責人是哈佛大學人類學博士移川子之藏（1884-1947），其助手包括日本慶應大學畢業的宮本延人（1901-1987，其後升任講師、助教授）。其後臺北帝大史學科畢業生馬淵東一（1909-1988）也參與原住民的研究工作。除此三位日本學者外，日本東北帝國大學畢業的陳紹馨（1906-1966，1927年入東京帝大預科，1929年入東北帝大法文學部，專攻社會學，1936年返台）也參與土俗人種學研究室標本整理的工作。土俗人種學講座下另設南方土俗學會，並出版《南方土俗》學術期刊，從1931-1942年共出版六卷（該刊後改稱《南方民族》）。臺北帝國大學除了土俗人種學研究室之外，另有幾位與人類學、民族學有關的學者。譬如社會學研究室的岡田謙（1906-1969）、農業經濟研究室的增田福太郎（1903-1982），著重臺灣社會結構的分析。體質人類學者則包括醫學部解剖學教室的金關丈夫（1897-1983）。1933年為慶祝臺灣省博物館成立二十五周年，臺北帝大與博物館學有關的教授及館內工作同仁，發起成立臺灣博物館學會，並發行《科學之臺灣》雙月刊，成為人類學、民族學及博物館學方面學者主要發表學術論文的場域。該刊於1943年二次大戰末停刊。

此時較為突出的事件，是1929年中研院史語所助理員林惠祥獨自由大陸前往臺灣從事田野調查工作。除了勘察臺北的圓山貝塚外，還進入原住民地區，蒐集文物資料前後達兩個月之久。由於林惠祥並非用學術研究的身分來臺，所以研究工作是在匿名、化身的狀況下進行，極盡艱苦。他所蒐集的這批原始材料，其後成為中國人類學、民族學對臺灣原住民研究的最主要資料。不但林惠祥生前用以發

表多篇論文，在他1958年往生後，仍成為其他學者（如廈門大學的陳國強教授，1931-2004）發表有關臺灣原住民的著作之主要資料來源。

1941年當中日戰爭進入第四年時，臺灣學者陳紹馨、黃得時（1909-1999）與日本學者金關丈夫、岡田謙合力創辦《民俗臺灣》月刊。該刊以介紹、蒐集臺灣各地風俗、習慣、諺語、歌謠等為主，除保存本土地方文化外，還試圖了解地方知識體系（local knowledge）的合理性。這可說是延續了日本殖民政府早期對臺灣舊慣習的研究工作。陳紹馨在日據時代就已參加本土文化色彩濃厚的「臺灣文化協進會」，成為日本殖民政府眼中的異議分子。遺憾的是，臺灣光復後，政治民主化遲遲未能落實，陳紹馨的研究長才無從發揮，於1966年鬱鬱而終。

2. 戰後臺灣人類學、民族的發展

1949年國民政府撤退來臺。此時與人類學、民族學有關的團體，只有中央研究院的歷史語言研究所、中央博物院及中國民族學會等與南派關係較密切的單位，隨國民政府遷移來臺。南京國立中央博物院成立於1936年，遷臺後與北京故宮合併，改名國立故宮博物院。同時，在臺灣大學校長傅斯年先生的大力支持下，1949年於文學院歷史系分出「考古人類學系」。首屆系主任為李濟教授，其他專任教授有：凌純聲、董作賓（1895-1963）、芮逸夫、陳紹馨等先生。兼任教授有石璋如（1902-2004）、高去尋（1910-1991）兩位先生。擔任助教的是陳奇祿先生。此時衛惠林教授在臺灣省文獻委員會任職，直到1950年始轉赴臺大任教。該系成立後，從歷史學系接收了前日本臺北帝國大學的「土俗人種學研究室」（當時隸屬歷史系民族學研究室），包括所蒐集的標本、書籍、期刊與設備。於是在這幾位教授的默默耕耘下，大陸時期發展起來的人類學、民族學的香火，得以在臺灣傳承不息。相較於大陸的學術發展，彼岸相關學者歷經各種政治運動的打擊、壓制，加上穿綴其中學門合併、廢除，臺灣的人類學、民族學的發展得以僥倖延傳並發揚光大。

國民政府遷臺之初，國際局勢對臺灣極端不利，頗有風雨飄搖之勢。此時唯一有可能穩定台海安定的只有美國這個超級強權。在這種情形下，新成立的臺大考古人類學系改弦易張，放棄大陸時期的歐陸歷史學派傾向，完全採納美國人類學的四分支學科模式（即包括：生物或體質人類學、考古學、語言人類學及文化人類

學)，似乎順理成章。當時這個決定，其後也證明對人類學、民族學的發展有重大貢獻。因為此後美國政府通過一些學術機構及基金會，如哈佛燕京學社（Harvard-Yenching Institute）、夏威夷的東西文化中心（East-West Center, Hawaii），或傅爾布萊特基金會（Fulbright-Hays Foundation）等，為臺灣人類學、民族學者提供諸多出國進修的機會，對於專業的精進及與國際學界的交往，都有無比重要的影響。

至於1949年在臺灣大學成立的「考古人類學系」，何以會有這樣的名稱，而不直接稱為人類學系？對此臺大故尹建中（1941-1998）教授曾記錄該系第一屆系主任李濟教授的解釋，甚為有趣：「……日據時代，所訂出的目標是：『工業日本、農業臺灣。』」因此，日據時期的臺灣大學前身的農學院是發展重點之一，其中尤以畜牧學系與森林學系發展的相當好。在畜牧學系內有『牛類學』、『羊類學』、『豬類學』的課程。若時在文學院採用『人類學』的系名，可能會造成某種程度之困擾。在這種情形下，於是引用從宋代以來，為士人所理解之『考古學』冠於『人類學』之前，成為學系名稱——『考古人類學系』，其英文學系譯名為Department of Archaeology & Anthropology……」（尹建中 1996）。不過到1981年時，該系之系務會議決定以學門名稱，即「人類學」取代舊有的「考古人類學」為系名。此一改變於次年為教育部接受，正式使用人類學系之名。臺大考古人類學系於1956年成立碩士班，1997年設立博士班，成為全國第一個人類學從學士至博士完整學程的教學單位。該系於1953年開始發行學術期刊《考古人類學刊》持續至今。臺大人類學系主導臺灣人類學與考古學發展，並培育出許多相關領域學者與工作人員，如宋文薰、李亦園、唐美君（1927-1983）、張光直（1931-2001）、任先民、楊君實、喬建、阮昌銳、石磊、王崧興（1935-1995）、王人英、謝繼昌、謝劍、吳燕和等人。

1948年中央研究院遷臺後，於1954年12月召開之院務談話會中，決定就史語所之民族學組另行成立民族學研究所，以研究臺灣地區當時為數近二十萬之南島語系土著族群社會文化，以及中國各民族之文化史。1955年8月1日，中央研究院從新竹楊梅遷到南港現址時，正式成立民族學研究所籌備處，聘請凌純聲為籌備處主任。1965年結束籌備工作，4月正式成立研究所，並聘請凌純聲先生出任首任所長。在凌純聲先生的主持下，一方面展開各項既有民族學資料的整理，另一方面展開對於臺灣土著民族社會文化的調查與研究，同時以中國大陸邊疆及環太平洋各土著民族的文化，作為比較研究的對象。在這個基礎上，擬定了民族所四項長期研究

的方針：（一）中國民族文化史的研究，（二）臺灣土著民族社會文化的研究，（三）臺灣漢人社會及民俗的研究，（四）東南亞華人社會的研究。此時民族所人類學、民族學研究，仍延續中國大陸南派與日據時代日本學者的傳統，以原住民族為主要對象，廣泛累積民族誌材料與田野報告。

另一與人類學、民族學教研直接有關的發展，是1955年國立政治大學正式恢復招生。政大當時設有教育學、政治學、新聞學、外交學、邊政學等五個系。邊政學系由胡耐安（1899-1977）教授出任首屆系主任。當時開設的相關課程包括：人類學、民族學、語言學、邊疆史、世界人種志等。不過其後隨著兩岸分治的現實發展，政治大學的邊政學系、所，就顯得脫離時代。1970年時，「邊政學系」改名為「民族社會學系」。但到1981年時，「民族社會學系」又改名為「社會學系」。1990年教育部同意「邊政研究所」改名為「民族學研究所」，並於1993年新設「民族學系」，經過13年的中斷後，重新恢復民族學的教學。

在教學上，另一重要的發展，是1985年李亦園院士出任國立清華大學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在1987年於該院成立社會學與人類學研究所，分別招收社會學與人類學碩士班學生。人類學組的專任教師包括李亦園、徐正光、魏捷茲（James Wilkerson）、陳祥水、林淑蓉等。1998年人類學組與社會學組各自成為獨立之研究所，成為臺大人類學系之外第二個純人類學的教學單位。該所於1996年增設博士班，遂成為全國第一個授予人類學博士學位的教學單位。此外，2002年許木柱先生應慈濟大學之聘，出任該校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在大學部設立人類發展學系及人類學研究所，將人類學帶到有「後山」之稱的花東海岸。其後，於2004年成立的國立暨南大學人類學研究所，則是將人類學教研引導到中部的埔里盆地。

除教研單位紛紛成立之外，中國民族學會亦於1954年在台復會。當時從66位會員中選出15位理事，包括李濟、凌純聲、芮逸夫、衛惠林、何聯奎、陳紹馨、石璋如、陳奇祿、宋文薰、林朝棨（1910-1985）、林宗義（1920-2010）、戴炎輝（1909-1992）、鄭發育（1916-1996）、蔡滋涇、陳荊和（1917-1995）等學者。監事為董作賓、董同龢、李宗侗（1895-1974）、林衡道（1915-1997）、吳克剛（1903-1999）等五位。同時並發行《中國民族學報》會訊，為臺灣人類學和民族學學術交流的重要平臺。2005年6月26日中國民族學會經會員大會開會投票同意，更名為「臺灣人類學與民族學學會」，其最大的意義是正視兩岸分治的現實，以臺灣人類學與民族

學界同仁爲主體，對臺灣這塊土地和人民做出更多的貢獻。自 2007 年起，學會並發行刊物《人類學視界》，以通俗的文字向社會大眾介紹、傳播人類學的觀點。

3. 臺灣的漢人社會研究

國民政府遷臺後，國際上較有力的支持者只剩美國，以及參加美國在亞洲區域軍事協防的從屬國，如日本、南韓、南越、菲律賓、泰國、馬來西亞等。美國爲有效對抗以蘇聯爲首的共產集團國家向全球擴張，除了在政治上發展出互助式的國際合作團體（如北大西洋公約國）或在軍事上簽訂各種共同協防條約（如美日安保條約）外，在學術界也發展出所謂的「區域研究」（area studies），即以一個國家或地區爲整體研究單位，包括其歷史、文化、民族關係、社會發展、經濟潛力、政治安定等，探討影響其世界霸權之間競爭的政經因素。在 1950 年代，當共產中國被美國視爲史大林侵略亞洲弱小國家的代理人時，如何了解紅色中國這個潛在的敵人就成爲當務之急。此時，與美國國務院關係密切的康乃爾大學及哥倫比亞大學，就成爲推動中國區域研究的主要執行單位。但由於美國學者此時無法前往中國大陸進行實地研究工作，於是代之以研究大陸之外的華人社會就應運而生，成爲中國研究的「替代」。例如，1950 年初康乃爾大學的人類學教授施堅雅（G. William Skinner, 1923-2008）到泰國研究曼谷地區華僑，或 1956 年該校的人類學博士研究生葛伯納夫婦（Bernard Gallin）到彰化鹿港地區從事土地改革後的社會變遷研究，以及 1958 年他的同校學弟博士生武雅士夫婦（Arthur Wolf）到三峽研究社區家庭與宗教的變遷。

不過，此時更有直接影響力的是 1963 年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人類學教授傅瑞德（Morton Fried, 1923-1986）到臺大人類學系擔任客座教授一年。他與陳紹馨教授先從事臺北市陳德星堂的研究。其後，兩人又推展兩年期的「臺灣人口與姓氏分布」大型研究計畫（1964-66）。傅瑞德教授曾根據臺灣這種以姓氏爲主的宗親會，來說明氏族（clan）在當代都市生活的重要性，且有別於英國人類學者傅立曼（Maurice Freedman, 1920-1975）所描述在中國東南沿海廣東、福建農村的世系群（lineage，見 Freedman 1958）。誠如當時曾擔任傅瑞德研究助理的故尹建中教授所稱：「……他對於臺北市之宗族組織的研究，卻帶動了臺灣地區民族學與人類學研究方向、對

象的調整。不但開始研究漢人社會，也開始了與歷史學等學科結合的地區研究。」（尹建中 1996：388）在這些研究工作與學者的推動下，國際人類學界開始重視在臺灣從事「遙視」中國社會文化可能性，在行動上呼應了陳紹馨教授提出的「臺灣作為中國社會文化的實驗室」的論點，紛紛來臺進行漢人社會的研究。可惜的是，陳紹馨先生的國際合作研究項目剛完成，還未開始進行資料分析的工作，就遽然去世，其研究成果遂未能見世。

1965年，李亦園、王崧興兩位先生分別在彰化縣伸港泉州厝及宜蘭縣龜山島，從事農村與漁村社區的田野調查，開啓了中研院民族所臺灣漢人社會研究之先端。其實在此之前，李亦園先生已曾於1962年赴砂勞越，調查古晉的華人社區。1963年他在哈佛燕京社的資助下，又到馬來西亞（當時還叫馬來亞）的柔佛州德坡鎮，研究當地的華人社會，開啓了臺灣人類學海外華人社會研究的先驅。1968年，李亦園先生更推動在民族所內成立「漢人社區研究小組」，積極推動臺灣漢人社會的田野調查。這個階段的研究，確立了宗族、家族、祖先崇拜、村廟等漢人社會研究的主要議題，對於民族所往後數十年的漢人社會研究，具有深遠的影響。

李亦園、王崧興兩位先生在臺灣漢人社會研究所引發的重大影響力，至今仍難出其右。以李亦園院士為例，他除了本身在彰化縣和美鄉泉州厝從事田野調查之外，還致力介紹當代歐美的人類學理論，如文化與人格（包括國民性研究、兒童教養等）、功能論、行為科學、象徵論、結構論等。他與臺大心理學的楊國樞院士、中研院民族所故文崇一（1925-2008）教授所推動的「社會科學中國化」，以及其後他與楊國樞教授合編的《中國人的性格》（1972），都可說為本土心理學、應用人類學、醫療人類學提供了發展的典範。也難怪李亦園院士能吸引諸多優異的學生，如吳燕和、王維蘭（1942-2007）、陳中民、徐正光、莊英章、許木柱、黃應貴、余光弘、陳其南、張珣等。誠如他的學生黃應貴所說：「……李先生另有三個主要的貢獻。第一是方法論的注重；第二是對社會實際問題的強調；第三是人類學推廣工作上的成就。……正是因為方法與研究主題選擇上的成功，使得人類學能面對及處理當代社會的問題，自易為社會所接受，也有助於人類學的推廣工作。」（黃應貴 1983：120-121）這也說明何以在1970年代，人類學在臺灣成為顯學，而中研院民族學研究所成為臺灣社會科學發展的推動主力，包括社會學、心理學、鄉村社會學等都在此找到立足點。

與李亦園院士相較，故王崧興教授的學術成就，較側重於實際研究計畫的推動與執行，以及領導研究團隊所締造的成果。王崧興先生的龜山島研究，就已點出一個有趣的生態人類學問題：同樣源自於閩南的地方文化，在臺灣農村與漁村就有明顯的不同發展類型，如對財產的觀念（農村的固定田產，相對於海中浮游不定的魚產）、生計工作的觀念（個人主義式農耕，相對於漁船的合夥共作關係）。不過，隨著王先生在1971年以後全心投入故張光直教授所推動的濁水溪、大肚溪兩流域研究整合型研究計畫，他對這方面的興趣就中止。關於濁大計畫與王崧興先生的貢獻，在下一節會再詳述，此處暫不另表。

4. 行為科學與科際整合運動

自1969年以來，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在學術方向上，除了繼續前一時期設立的長程目標之外，還有兩項重要的改變：一是推展行為科學的研究取向，二是兼顧當代社會問題的探討。美國學術界自1930年代以來，結合人類學、社會學與心理學研究方法與基本理論概念，開展出跨學科的「行為科學」研究，此時已卓然成形。李亦園先生擔任民族所所長任內，依據他在哈佛進修期間對於人類學理論趨勢研讀的心得，加上為民族所建立學術特色的用心，認為民族所是三個學門中，唯一設於中研院之內的專職研究機構，自應扮演積極推動行為科學的角色。如同林淑蓉教授所述：「1970年代初期，李亦園先生與胡佛、楊國樞等前輩舉行了『二十年來我國行為科學的發展與展望研討會』，正式將行為科學的研究方法帶入人類學，……人類學開始脫離早期人文學的色彩，正式邁入社會科學的領域。」（林淑蓉2009）李亦園與楊國樞合編的民族所專刊乙種第四號《中國人的性格——科際綜合研究》（1972年），可說是這個取向的代表著作。對於當代社會問題的探討，也和行為科學的研究取向相互呼應。在此方向上，民族所開始進行包括社會變遷、現代化、社區發展、文化與精神健康、人口與家庭計畫等議題的研究，在議題開拓、人才培育以及為臺灣社會經驗與實證研究設立範例等方面，具有相當的重要性。

以具體研究計畫來檢驗行為科學與科際整合的重要性，可見於此時展開的「臺灣省濁水、大肚兩河流域自然與文化史科技研究計畫」。該計畫是在中央研究院、臺灣大學及美國耶魯大學共同主持，與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和美國國家科學基

金會資助下，由張光直、李亦園及王崧興三位在1971年開始籌劃，簡稱「濁大計畫」。實際執行期間是1972年7月至1976年。總計畫係由美國耶魯大學人類學系教授暨中研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兼任研究員張光直先生籌劃並主持，結合地形學、地質學、動物學、植物學、土壤分析、考古學與民族學等七門學科的龐大科際整合研究計畫，旨在探討兩河流域的生態環境與人類的適應。總計畫在民族所設立執行委員會，由王崧興先生擔任執行秘書。民族學部分由李亦園先生主持，研究重點在於描述與分析兩河流域漢人之拓展史、土著之遷徙與漢化的過程，以及各族群對於各種自然資源利用方式的差異與變遷。計畫的目標，著眼於提供了解臺灣整體社會文化史的一個範例，並且以一個區域的實證資料，與一般社會文化變遷理論進行對話。先後參加計畫的學者除李亦園、王崧興外，還包括施振民(1932-1986)、許嘉明、徐正光、莊英章、陳其南等，可說是聚一時之菁英於一堂。

回顧濁大計畫的主要成果，其一是發現了經濟、社會、親屬、宗教各層面行為間相互依賴與影響的模式，以及轉變的幅度；其二是闡明了清代臺灣漢人的墾殖與發展，除了自粗放農業轉型到水稻為主的深耕農業，進而促進全流域的繁榮之外，更重要的是「土著化」現象的發生。「土著化」現象指的是：這些自大陸遷徙而來的移民，約在1860年代開始，以臺灣「本地地緣」取代了「祖籍地緣」作為社會構成的基礎。如此一來，使得那些以「開台祖」取代「唐山祖」為奉祀中心的宗族組織，以及超越村落而具有區域性組織意義的祭祀圈得以發展。漢人社會於是從移民社會轉變為落地生根的土著化社會。誠如王崧興先生所言：「經過二十餘年的發展，人類學對臺灣漢人社會的研究已累積了不少成果廣為其他學科，特別是歷史學所引用，如陳其南提出的『土著化』以及施振民對『祭祀圈』概念的重新界定，都成為研究臺灣漢人墾殖史不可缺少的重要文獻。」(王崧興 1991：6)不過，對於原為日本社會學者岡田謙所提出的「祭祀圈」觀念，後來被學者濫用為描述農村社會所有祭祀活動的作法，王先生也只能表示無奈。濁大計畫民族學部分之研究成果，除對臺灣早期漢人墾殖的歷史有諸多創見外，另對當代漢人社會的發展，尤其是在工業化、城市化衝擊下的農村家庭與親族制度的轉變，也有卓越的見解，如莊英章先生提出的「聯邦式家庭」《林圯埔：一個臺灣市鎮的社會經濟發展史》(1977)。不過，王崧興先生原先期望能從平埔族研究中，清理出臺灣漢文化發展的特色，也隨著他的遽然過世，而未竟其功。

在這段時期，雖然有上述研究取向的變化，但是臺灣南島語系土著族群的研究並未中斷，而是同樣經歷理論與方法的省思與轉型。首先，這個階段延續了上一個時期的議題，而以個別研究者的族群計畫為主。在個別族群民族誌的研究上，民族所劉斌雄(1925-2004)先生(雅美族)、石磊先生(排灣族)、黃應貴先生(布農族)、余光弘先生(泰雅族、雅美族)、陳文德先生(阿美族、卑南族)、黃宣衛先生(阿美族)、蔣斌先生(排灣族、雅美族)的研究成果，各自發表於這段期間的《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除傳統的民族誌以文字描寫、記錄當代原住民文化外，胡台麗也開始以影音工具記錄臺灣原住民文化，推展出獨特的影視人類學。

四、走向多元化、全球化的當代人類學(1987-2011)

1987年國民政府宣布解嚴。在此情形下，以往人類學、民族學者在臺灣不能碰觸的一些研究議題，如民族意識、歷史創傷、階級剝削、壟斷政治、族群認同等，已不再是學術圈內的禁忌。再加上1980年代以來，臺灣各地蓬勃發展的草根性社會運動，如原住民正名運動、原住民還我土地運動，或是其他社區的環保運動、反核運動、女性主義運動、社區建設運動等，在在都給人類學、民族學者更多的想像空間。此時對大陸旅遊的開放，相關學者也開始與大陸的學術界交流，進而推動合作研究計畫、開拓新研究點與議題，比較兩岸不同的發展軌跡，對家庭、宗族、民間宗教等長久以來無法解決的問題，找到對比的材料。以下就此些角度，討論臺灣人類學、民族學的現況。

1. 面向世界的人類學與民族學

臺灣在1980年代正式進入高收入的「發展中」國家之林。不但在物質生活水平上有長足的進步，在學術圈也有逐漸提升的全球性視野，不再以臺灣本地的議題為唯一關心重點。臺灣人類學、民族學向外擴張的全球化發展傾向，與日本在二次大戰後的發展頗為相似，也是從本地的視野，逐漸向外擴張，觸角伸向世界各地。譬如說黃道琳(1951-2007)的牙買加、蔣斌的砂勞越、陳祥水的紐約中國城、謝世忠的寮國Lue人、童元昭的大溪地華人、郭佩宜的所羅門群島、楊淑媛的菲律賓呂宋

土著等。但此時更多的是前往中國大陸做田野，包括漢人地區，如莊英章到福建惠東、黃樹民到廈門、余光弘到東山、石磊、潘英海到閩西、劉斐玟的湖南江永女書及西南少數民族地區，如張駿逸的藏族，何翠萍的雲南景頗、林淑蓉的貴州侗族、簡美玲的貴州苗族、劉紹華的四川彝族、余舜德的雲南藏族、張中復的西北回族等。這些豐富多姿的民族誌材料，不但開展了臺灣原有學術界的比較視野，也給研究者機會，探索相關的理論問題。

在全球化浪潮的衝擊下，臺灣人類學、民族學界也不可避免的企圖加強與國際人類學、民族學界的對話與合作，而其中最活躍的是莊英章先生。他除了與美國史丹佛大學的武雅士 (Arthur Wolf) 長期合作，推動在中國東南沿海的田野調查外，也與荷蘭的Nijmegen大學合作，在中研院建立歷史人口研究室，結合人口學、社會學、人類學、歷史學的專長於一爐，為了解臺灣人口結構、家庭制度、婚姻狀況、財產繼承等歷史轉變，提供第一手的重要原始材料。

面向全球化的另一個發展，是將臺灣學者的研究成果推向世界學術舞臺。除了國科會提供大量的經費，讓臺灣人類學、民族學者有各種機會到國外進行學術訪問，或參加各種會議，做學術報告之外，另一重要的發展，是中研院民族所發行了四十五年共達九十期的《民族學研究所集刊》在2000年正式停刊。而取代這份機關刊物者，則是2003年出版的雙語（英、漢語）半年刊 *Taiwan Journal of Anthropology*，其中文名稱為《臺灣人類學刊》。這個轉變，主要就是希望能將臺灣的人類學、民族學學術研究成果，不再只限於華人圈內，而且能吸引國際學者的興趣。不過，雖然這個期刊在臺灣是國科會認可的「臺灣社會科學索引資料庫」（Taiwan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或TSSCI）中唯一的人類學刊物，具有極其重要的地位，但在國際上仍無法與美、英等國的主要學刊相比。

2. 探索新理論、新方法與新價值

誠如本文一開始時就曾指出：人類學、民族學所使用的名詞、觀念、研究方法、關懷議題，甚至基本價值觀念，都是源自於歐美社會與學界，根據本身特殊歷史發展條件、社會需求，甚至流行時尚等，所發展出來的學術潮流。這種知識體系，必然會帶有特定的文化內涵與偏見。要如何將這種具有明顯西方特色的知

識，轉化為本土的實用知識，就成為早期臺灣學者所關切的問題。如前所說，李亦園院士、楊國樞院士、胡佛院士、故文崇一教授推動的「社會科學中國化」討論，就是試圖正面回應此一問題的嘗試。楊國樞院士根據此一理念所推動的「本土心理學」，可說是最為成功的學術轉型，將歐美發展出來的心理學，帶入臺灣本土的特殊文化考量。

在人類學與民族學界，雖然曾在濁大計畫進行時，一度有意發展出具有臺灣特色的漢民族開墾史模式，但隨著計畫的終結，以及施振民、王崧興兩先生的早逝，也就無以為繼。此時全球化浪潮，很快地將新一代的學者捲入排山倒海接踵而來的各種學派浪潮中。從詮釋學、現象學、符號學、後現代主義、後結構主義、文化批判、解構主義、新馬克思主義等，此時均可在臺灣找到服膺的學者。這種多元化的發展，從正面的角度看，可說為臺灣的人類學、民族學增添了更多的議題與不同視野，萌生新鮮學術素材。但其可能的反面影響，則是難以達成學術積累的效果，同儕之間的對話日益困難，更不必說如何達成共識以決定那些課程對主修人類學、民族學學生是必須的，或那些議題是需要多數研究人員集體參與才能執行的。因此，儘管在解嚴之後有些人類學、民族學者試圖探索建立有臺灣特色的人類學、民族學理論，其效果始終不彰。

長期在香港執教的美國人類學者 Joseph Bosco，曾於 2004 年撰文介紹臺灣人類學的發展。他長年在臺灣從事研究工作，所以對此間的學術環境很清楚。他指出臺灣人類學有兩個特色。第一，臺灣的人類學類似民俗學，以記錄、蒐集特殊的風俗習慣為主。由於缺乏問題意識，學者只能做些如 Edmond Leach (1910-1989, 1961) 所說「蝴蝶標本採集的工作」(butterfly collection)，即收集各種各樣的蝴蝶，將其做簡單的分類，到此為止。第二，臺灣的人類學在理論上完全跟隨西方的相關理論，除了將歐美的名詞、概念翻譯成中文外，就只能舉出民族誌的資料來佐證「我們也有」或「我們沒有」這些理論，完全無法對歐美的學術理論提出批評或修正，或建構自己的理論。Bosco 教授的分析可謂一針見血。臺灣要發展出具有本土特色的人類學、民族學理論，還不是短期內容易完成的事。

3. 變遷社會中的學科挑戰、角色與前景

無可諱言，近二十年來人類學、民族學在國內已面臨各種挑戰，並亟需發展新的方向與議題以應對前全球化的挑戰。雖然各大學和研究單位的相關研究及教學人員數目持續增加，然而，人類學、民族學做為一門專業知識，及其對現代人社會生活的潛在貢獻，已逐漸失去社會的肯定，甚至連人類學者也似乎自我徬徨，產生出令人擔憂的「自我邊緣化」現象。這種現象最明顯的例子，就是國科會人類學門的專題研究申請案，在2006年時已僅餘35件。這與動輒上百件申請案的教育學門、管理學門等自然無法比較。然而，更根本的問題是：為什麼國內專業人類學者會缺乏研究的興趣與動力，而不願意向國科會申請研究經費？這是否是因為學術行政結構上的問題，如缺少正確的申請訊息及管道？或缺少適當的獎勵制度，使得參與學者得不到預期的學術報酬，而喪失興趣？或懷疑審查過程不公，而使得學者裹足不前？還是因為學門本身的發展面臨困境，學者無法跳出自我設限的研究框架？

臺灣人類學、民族學自我邊緣化的另一個明顯例子，是傳統研究領域的專長，如臺灣原住民當代社會變遷研究、臺灣轉型社會中多元文化的意義、人類生物性與文化的分界面、全球化中的本土文化如何對應發展等，都被其他非人類學、民族學學門如文化研究、大眾傳播媒體等學門所取代。這個現象促使我們去追究另一些問題。針對人類學、民族學者，我們可以問：為什麼他們缺乏廣闊的研究視野與社會關懷，而將自己封鎖在象牙塔內，不願與其他學科對話，或者不處理當前快速社會變遷的議題？臺灣的人類學、民族學者該如何開展新的研究方向與方法，以突破當前面臨的困境？從外部整體的學術及社會環境來看，人類學、民族學的邊緣化可能不僅只是本學科的問題，也可能凸顯我們當前社會習慣於快速、技術性的解釋及解決問題，以致無法接受人類學、民族誌所強調的微觀、長期累積式知識建構。

我無意在本文深入討論臺灣當前的學術與社會特性，僅能就現實面來定位人類學、民族學的角色，並思考臺灣的人類學、民族學能如何突破現況。臺灣學術受歐美影響至深，人類學自不例外。從國際學術大環境而言，歐美人類學界從1980年以來所流行的後現代主義、解構主義等，及其所持的反科學、反經驗主義的方法論，導使很多學者因批判現實的虛構性，進而畏懼任何的經驗建構，因而難以開展

對現實社會的關懷，甚至貶抑具實務與時效性的研究工作。在此情形下，此一學科被社會邊緣化，自屬難免。

不過，我們回顧國際學術發展，在進入二十一世紀後，歐美人類學界的經驗主義研究方法又逐漸抬頭成為主流。抽象空洞的論述已逐漸被學界質疑。當全球化的浪潮，以無可抗拒之勢將臺灣社會席捲其中時，如何提升社會參與能力，掌握世界人文思想發展潮流脈動，並培養多元文化世界觀的人類學，已成為臺灣學術發展的一項重要需求。在此形勢下，如何重建一門能契合未來發展、教學與研究需要的人類學，作育臺灣下一代兼具本土文化歷史理解與全球視野的公民，正是當前人類學急需推動的目標。同時為能提升人類學者的社會參與，如何在制度上建立更公平、公開、透明化的參與平臺及獎勵標準，更是本學門的當務之急。

人類學這個學門，起先是一個以西方為中心所發展出來的學科。但要作一個可以幫助當地人獲得自立自主的行動人類學者，而不是帝國主義的剝削者，就需要很高度的自省能力。所幸，美國人類學從其創始人鮑亞士（Franz Boas, 1858-1942）開始，就打著反殖民主義、反種族歧視、反對對弱小民族的侵略或壓迫的信念。這些後來也就成為美國人類學的基本價值觀。現在有些後現代主義學者批評人類學家是被帝國主義、殖民主義利用的工具。這些悖離常識的見解，與美國人類學的發展史不符。

在全球化已成為不可阻攔的世界性發展潮流時，人類學所提倡的多元文化觀（cultural pluralism）、文化相對論（cultural relativism），以及反對族群中心主義（ethnocentrism），都可以培養出一種具有包容心、能欣賞異文化、打造相互尊重的新世代公民。這些都是人類學所追求的終極目標，更是多元族群、多元移民的臺灣所應該追求的社會價值。這也就是何以在大學通識教育中，人類學必然要扮演重要的角色。

臺灣社會正面臨一個青黃不接的尷尬轉型期。剛自威權主義陰影下脫蛹而出的公民，易於成為基本教義派或極端主義者所挑逗、收編的對象。如何提倡多元文化的社會生活，培養包容、尊重異類的價值觀，都是人類學知識得以發揮之處。同時，我們的社會亦應對知識的生產有合理的耐心與尊重。身負學術教研工作的我們，也應努力營造合理、公平、有活力的學術環境，培養下一代有社會責任感，並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的研究人員，是我們這一代人類學者期待達成的目標。

參考書目

- 王崧興，〈臺灣漢人社會研究的反思〉，《臺大考古人類學刊》，47（臺北，1991）：1-11。
- 王建民、唐霄彬、勉麗萍、張婕，《中國人類學民族學百年紀事》，北京：知識產權出版社，2009。
- 尹建中，〈民族學〉，《中華民國學術志》，（臺北，國史館中華民國學術志編纂委員會，1996）：375-415。
- 林淑蓉，〈戰後臺灣人類學的漢人社會研究：從跨界與整合談起〉，《許倬雲教授八十大壽慶祝論文集》，（臺北，2009）：297-319。
- 芮逸夫，〈民族學在中國〉，《大陸雜誌》，3.7（臺北，1951）：1-4；3.8：17-21。
- 莊英章，《林圯埔：一個臺灣市鎮的社會經濟發展史》，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77。
- 黃應貴，〈光復後臺灣地區人類學研究的發展〉，《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集刊》，55（臺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1983）：105-146。
- Bosco, Joseph, 2004 "Local Theories and Sinicization in the Anthropology of Taiwan." In Shinji Yamashita, Joseph Bosco, and J.S. Eades eds. *The Making of Anthropology in East and Southeast Asia*. New York: Berghahn Books. Pps. 208-252.
- Freedman, Maurice, 1958 *Lineage Organization in Southeastern China*. London: the Athlone Press.
- Leach, Edmond, 1961 *Rethinking Anthropology*. London: the Athlone Press.